

# 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听证会的 听证报告

为提高政府价格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湖南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等规定，我局于2025年5月8日上午在县发改局五楼会议室，公开举行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听证会。现将听证会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听证会基本情况

#### （一）听证会组织架构

本次听证会设听证人4人，分别为：县发改局总经济师何咏梅、法规股股长许升基、价格管理股负责人蒋艳芳、价格管理股李航，其中何咏梅兼任听证会主持人。会前通过自愿报名、随机抽取、推荐和聘请等方式，共选出听证会参加人30人，实际到会场30人。消费者代表15人，经营者代表1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政府部门、社会组织、专家相关人员代表14人。另设听证旁听人3人，融媒体中心记者1名。

#### （二）听证会议议程与流程

按照听证会会议议程，听证会主持人介绍听证人和听证会参加人情况，宣布听证纪律和注意事项。自来水公司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运营相关等情况。听证人道县发改局价格股负责人陈述听证定价方案宣读了《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成本调查结果》，听证方案提出人向与会人员陈述了《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的听证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对听证会参加人提出的问题，道县发改局听证人作了回应和

解释。最后，听证会主持人作总结发言。

### （三）听证会特点

本次听证会具有显著特点：其一，会前公开征集听证代表，并公布听证定价调整方案，保障公众知情权；其二，会议流程严格遵循《湖南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确保程序合法合规；其三，会议气氛民主，各听证会参加人积极发言，围绕听证方案充分交流讨论，发表意见和建议，参加的 30 名听证会代表均认真填写并签署听证会意见表。

## 二、听证会参加人对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听证方案的主要意见及建议

本次听证会的 30 名听证会代表均赞成自来水价格调整方案。听证会参加人就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听证方案及相关实施细则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讨论，充分地表达了意见并提出建议。主要整理归纳如下：

1、**阶梯水量与调整时间**。建议参考周边县区的阶梯水量基数进行调整，并明确调整时间；

2、**自来水公司的发展**。一是希望自来水公司降本增效，推动水资源合理利用；二是要求提高服务质量，加强宣传工作，在短信提醒功能中呈现收费明细；三是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智能水表的安装进度；

3、**特殊群体的保障**。建议与民政部门沟通，了解针对特困户、低保户等低收入群体的新减免政策，确保减负政策切实落到实处。

## 三、听证人对听证参加人意见采纳情况

对听证参加人在会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听证机关进行了仔细分析、研究、归纳，采纳情况如下：



**（一）阶梯水量与调整时间方面。**经对自来水公司的供水价格的成本监审结论，当前自来水供水价格已严重倒挂，若在调整方案的阶梯水量基础上再增加阶梯水量，将不利于自来水行业健康有序发展。阶梯水量的调整及收费标准，需待县人民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关于对自来水“降低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加快推进基础设施等”的建议。**县发改局将依据国家、省相关政策，把相关建议反馈至自来水公司及供水行政主管部门，督促企业坚守社会公益性，提升管理服务水平，控制生产成本，并通过新闻媒体、印发宣传单、公司网站等多种渠道做好价格调整政策宣传与收费公示工作。

**（三）对低收入群体用水费用的建议。**后续将结合民政部门对特困户人群及低保户的认定，进一步完善合法合理的优惠政策，明确相关群体具体保障措施。

#### **四、听证结论**

本次城区自来水供水价和调整听证方案取得了听证会参加人的理解和支持，调整程序合法合规。调整标准结合成本监审和充分考虑了用水双方合法权益，符合我县实际。听证会参加人一致同意道县城区自来水供水价格调整方案。县发改局将经听证的自来水价格调整方案进一步优化后，按程序报县人民政府研究，经批准后执行。



